

## 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603190 证券简称:亚通精工 公告编号:2025-105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亚通”)
担保对象:	常熟亚通
实际已提供的担保余额	15,880.72万元(不含本次)
是否在前次预计额度内	是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截至本公司上市公告书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万元)	79,936.39(不含本次)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8.03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勾选)	□对外担保余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单位担保余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 一、担保情况概述

##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5年12月1日烟台亚通精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在保证责任期间内,为常熟亚通在江苏银行的本金余额不超过3,000万元的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本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 (二) 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2025年5月23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4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含已生效未到期的额度),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承兑汇票、保函、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供应链金融等,公司及子公司为其他子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20亿元的担保(含已生效未到期额度)。其中公司及子公司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含)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亿元,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0亿元,有效期自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编号为2025-029号、2025-034号和2025-041号的公告。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债权人:亚通汽车零部件(常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注册资本:13,00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自然人独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从事业务:汽车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摩托车发动机及配件的生产、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摩托车零配件及制造;摩托车零部件批发、摩托车制造;新技术研发;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2024年9月30日/2025年1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506,700.94万元

负债总额:160,073.49万元

所有者权益:345,626.77万元

项目:2024年1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24,128.97万元

净利润:12,794.72万元

项目:2024年1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472,724.37万元

净利润:-911,234,742.11万元

项目:2024年1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640,529.35万元

净利润:-923,636.25万元

项目:2024年1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11,213.26万元

净利润:2,898.77万元

项目:2024年1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2,538.61万元

净利润:11,213.26万元

项目:2024年1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